住宅電器致死火災

火災發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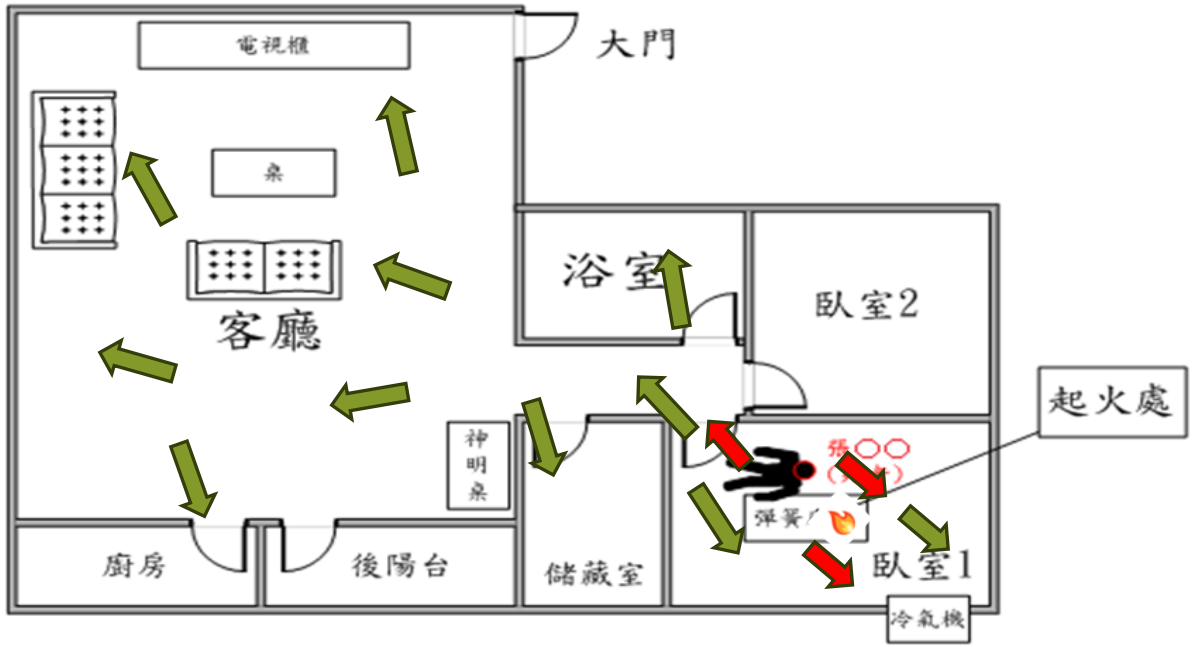
- 時間：114年1月2日2時36分。
- 地點：基隆市仁愛區成功一路0巷0弄0號0樓。

火災概述

- 一、　建築物概要：地上4層建築物，供住宅使用。
- 二、　起火處：臥室床墊。
- 三、　起火原因：研判不排除電氣因素引起火災之可能。
- 四、　損失情形：約30萬元。
- 五、　燒損概述：4樓燃燒面積約30平方公尺。
- 六、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設置與否/作動情形：有動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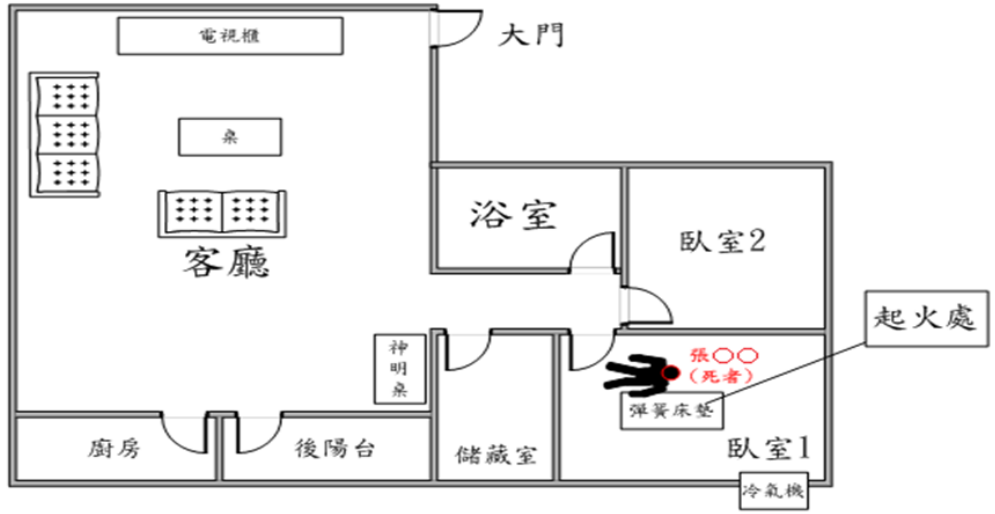
火場平面圖

- 綠色箭頭表示煙流方向。
- 紅色箭頭表示火流方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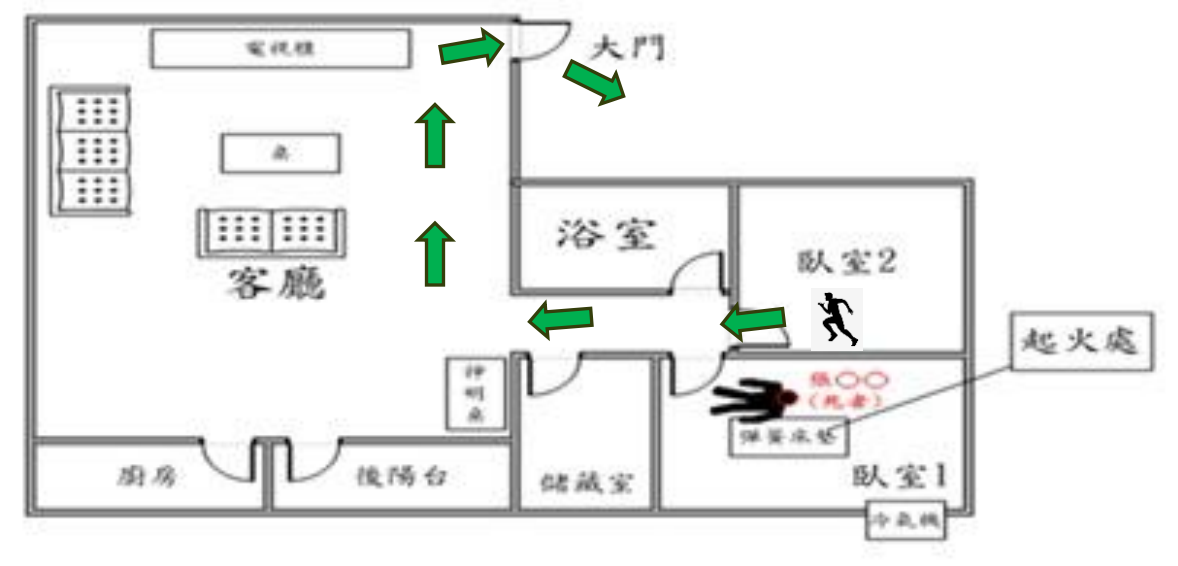
起火處所門窗開啟狀態

火災處所除起火處所門關閉，其餘門均開啟



逃生路徑及死亡原因

- 說明:臥室1大門關閉，死者無逃生行為，綠色箭頭為臥室2死者胞弟逃生路徑。





建築物外觀



4樓堆積大量可燃物客廳

受燒客廳　飯廳煙燻情形







室內木造隔間



室內全景

檢討分析及對策：

（一）優點：

1、火災地點在消防隊附近，火警出動能迅速到達火場，快速展開救援及滅火工作。

2、起火戶位處居住密集住宅，且火災發生在白天，左右鄰居能發現火災並快速報案。

3、現場為鋼筋水泥五層建物，防火構造能有效阻隔火煙擴散，增加火災應變時間。

缺點：

- 1、巷弄周邊過窄，且兩邊路旁停放車輛，除救災車輛不易
- 進入，也造成佈線後救護擔架後送不易。
- 2、起火建築物為5樓以下集合住宅，未設有消防警報或滅火
- 設備及安裝住警器，無法早期預警，提早應變。

3、起火戶家中屯積太多可燃物，造成火勢擴大延燒及阻礙避難逃生。

4、高負載電器設備同時使用1個延長線，可能造成電線過載，易生災害。

預防對策：

- 1、宣導住宅應安裝住警器，可以提早偵測火災的發生，才能及早火災應變作為。
- 2、宣導民眾降低屋內可燃物的火載量（如泡棉、雜物、紙張等易燃物），勿在家中堆積大量物品，影響逃生路線。
- 3、宣導用火用電安全使用方法，掌握用電「五不1沒有」電源負荷，高負載吹風機避免長時間使用，延長線避免長負載設備同時使用，做好火源管理。
- 4、家中加裝連動型住警器，可以增加提早預警通報家人提早應變。
- 5、家人應隨時關心彼此生活習慣，易生火災行為應提醒家人注意防範。

電器預防五不1沒有

- 用電不超過負載。
- 電線不綑綁折損。
- 插頭不潮濕污損。
- 電源插座不長插。
- 電器周圍不放可燃物。
- 沒有商品安全標章的電器不買不用。

結語

火是非可怕的災害，稍有不慎便成悲劇，錯誤的防火常識，讓你身陷危險，所以傳播、學習正確的防火宣導常識，可以確保家人安全並遠離災害。

基隆市消防局關心您